

证券代码：600265

证券简称：*ST 景谷

公告编号：2021-052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三）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7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实有监事 3 名，参加表决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与会监事对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